

证券代码：688101

证券简称：三达膜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 年 5 月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目录

三达膜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4
三达膜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6
三达膜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8
议案一：《关于洮南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议案》	8
议案二：《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1
议案三：《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2
议案四：《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3
议案五：《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4
议案六：《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5
议案七：《关于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7

议案八：《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18
议案九：《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的议案》	19
议案十：《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20
附件 1：《三达膜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1
附件 2：《三达膜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
附件 3：《三达膜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7
附件 4：《三达膜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43
附件 5：《三达膜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	44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股东”）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在股

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14 日 14:30

（二）现场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锦亭北路 66 号三达科技园办公楼三层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14 日至 2025 年 5 月 1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5 年 5 月 14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五）会议召集人：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宣读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洮南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议案》	√

2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9	《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0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

备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现场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九）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见证律师宣读见证法律意见书

（十一）签署会议文件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一：

《关于洮南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投项目“洮南市污水处理厂改造项目”（以下简称“洮南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具体事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25 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347.00 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8.2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2,416.22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5,024.6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全部到位，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9）第 350ZA0041 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具体情况详见 2019 年 11 月 1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	------	------	---------

1	无机陶瓷纳滤芯及其净水器生 产线项目	50,000.00	50,000.00
2	纳米过滤膜材料制备及成套膜 设备制造基地项目	36,000.00	36,000.00
3	特种分离膜及其成套设备的制 备与生产项目	30,000.00	30,000.00
4	膜材料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5,000.00	5,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41,000.00	141,000.00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洮南市污水处理厂改造项目”，截至 2025 年 3 月 4 日，该项目已建设完成并开始投产运行。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 拟投资总 额（A）	募集资金 实际累计 投入总额 （B）	已签订合 同待支付 金额（C）	利息及理 财收益 （扣除手 续费）（D）	预计募集 资金结余 金额 （E=A-B-C +D）
洮南市 污水处 理厂改 造项目	4,577.83	4,577.83	1,378.20	1,515.31	32.13	1,716.45

注：（1）上表中的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尾差所致；（2）上述数据为截至 2025 年 3 月 4 日的数据，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具体以项目实际结余金额为准，结余资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留存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

四、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

上述拟结项的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严格管控项目建设成本费用支出，加强项目的建设管理和监督，并结合自身技术优势和经验优化方案，合理地降低项目成本和费用等投资金额。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

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五、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洮南市污水处理厂改造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为提高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拟将上述结余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716.45 万元（含利息收入，具体以项目实际结余金额为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留存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并积极寻找市场前景良好、符合公司业务战略定位、能够巩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投资项目，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程序后使用该笔资金投资建设新的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洮南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本议案已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

议案二：**《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严格按照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格式要求，编制了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

议案三：**《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4 年度，公司管理层本着对公司和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贯彻执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带领经营团队，较好的完成 2024 年度各项工作。

基于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各项工作和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1。

本议案已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

附件 1：《三达膜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四：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基于对 2024 年度监事会各项工作和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2。

本议案已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

附件 2：《三达膜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五：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基于对 2024 年度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3。

本议案已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

附件 3：《三达膜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六：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14,813,994.75 元，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917,711,612.76 元。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及 2025 年公司发展资金需求的情况，以及目前公司生产经营中实际面临的困难和外部宏观环境，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2024 年度，公司注销了以前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的股份金额人民币 26,998,044.29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8.58%。

二、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受外部宏观经济下行原因的影响，地方政府财政支付能力下降，导致公司水务运营板块收费困难。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水务运营板块的应收款余额已接近 9 亿元，较期初增长近 2 亿元，且地方政府拖欠水费的情况公司预估在短期内依然持续存在。在膜业务板块，公司下游的客户受到中美“关税战”的影响下扩产意愿显著下降、观望情绪显著上升，膜业务板块的订单获取难度较以往显著上升，面对外部宏观不确定性因素的持续攀升，公司从未来发展过程中抗风险能力的角度考虑，2024 年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公司历来重视以利润分配方式对投资者进行投资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义务，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外部宏观环境及公司目前经营生产中的实际困难所作出的。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不确定的外部宏观环境下的抗风险及拓展海外业务，并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

需，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本议案已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

议案七：**《关于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现制定公司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原则上公司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以 2024 年度薪酬（详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已披露数据）为基数，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和相关的绩效考核指标，并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薪酬水平及当地物价水平等因素确定。三位独立董事津贴合计为 18 万元/年，每半年支付一次；外部董事谢方不领薪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本议案已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

议案八：

《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降低公司运营风险，同时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责任保险的具体方案如下：

一、董监高责任险具体方案

- 1、投保人：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主体
- 3、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 4、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公司最终报价审批数据为准）
- 5、保险期限：12 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管理层办理全体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责任限额、保险费总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本议案已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

议案九：**《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屈中标、曹敏杰、蓝潮永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编制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4。

本议案已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

附件 4：《三达膜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十：**《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编制了《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5。

本议案已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

附件 5：《三达膜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附件 1：《三达膜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的发展理念，忠实、勤勉、谨慎履行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确保了董事会有效决策和规范运作，为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回顾

（一）整体经营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9,087.27 万元，同比减少 4.1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481.40 万元，同比增长 23.97%；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612,158.40 万元，同比增长 10.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04,735.08 万元，同比增长 6.35%。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营业收入同比增减	营业成本同比增减	毛利同比增减
膜技术应用	73,841.46	51,040.88	22,800.58	-10.81%	-13.02%	-5.46%
水务投资运营	58,551.29	31,254.27	27,297.02	9.15%	8.95%	9.37%
建造收入	6,694.52	6,694.52	-	-22.29%	-22.29%	-

合计	139,087.27	88,989.67	50,097.59	-4.11%	-7.28%	2.09%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工业料液分离	23,782.73	16,398.75	7,383.98	-20.29%	-9.77%	-36.69%
膜法水处理	31,160.94	23,798.38	7,362.56	-19.01%	-28.09%	36.89%
备件及其他	18,897.79	10,843.76	8,054.04	30.48%	46.34%	13.86%
水务投资运营	58,551.29	31,254.27	27,297.02	9.15%	8.95%	9.37%
建造收入	6,694.52	6,694.52	-	-22.29%	-22.29%	-
合计	139,087.27	88,989.67	50,097.59	-4.11%	-7.28%	2.09%

二、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做到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确保所有投资者有平等机会获取公司信息，增加了公司透明度，切实发挥了保护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的作用。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接听投资者电话、公司网站及邮箱、上证 E 互动、接待机构投资者来访调研等形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沟通和交流，建立了良好的投资者关系；同时，公司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公司坚持不断提高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专业性和规范性，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质量。公司不仅维护股东的利益，同时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员工、客户和其他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在经济交往中，做到诚实守信，公平交易，使公司走上可持续、健康、稳定发展之路。

四、董事会运作及各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做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有效实施。

（一）董事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四名、独立董事三名，成员包括非独立董事CHEN NI女士、非独立董事谢方先生、非独立董事方富林先生、非独立董事LAN YIHONG先生，独立董事关瑞章先生、独立董事张盛利先生、独立董事屈中标先生。

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1日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CHEN NI女士、谢方先生、方富林先生、LAN YIHONG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屈中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张盛利先生、关瑞章先生因届满离任，换选蓝潮永先生、曹敏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各成员均具有能够胜任董事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实务经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相关制度的要求。

（二）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了 6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5 次。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召开股东大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1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01. 22	（一）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八) 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九) 审议《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十) 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十一) 审议《关于制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十二) 审议《关于制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十三) 审议《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02. 28	(一) 审议《关于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3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06. 03	(一) 审议《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六) 审议《关于〈董事、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七) 审议《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八) 审议《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九) 审议《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十) 审议《关于新加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议案》; (十一) 审议《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09. 25	(一) 审议《关于白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巨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卷膜生产线募投项目结项并拟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11. 27	(一)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定陶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 2025-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6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12. 31	(一)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01 《选举 CHEN NI 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 02 《选举谢方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 03 《选举方富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 04 《选举 LAN YIHONG 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 01 《选举屈中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02 《选举曹敏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03 《选举蓝潮永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 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 01 《选举林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 02 《选举赵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三)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及时召开董事会会议，将各项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有效发挥了董事会的决策作用。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7 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

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4.01.11	（一）审议《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4.01.11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延期召开的议案》。
3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4.02.05	（一）审议《关于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拟增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4.02.28	（一）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5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4.04.08	（一）审议《关于新加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6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4.04.25	（一）审议《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十一) 审议《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十二) 审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十三) 审议《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十四) 审议《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十五) 审议《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十六) 审议《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7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4. 04. 29	(一) 审议《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8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4. 05. 13	(一) 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延期的议案》。
9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4. 07. 19	(一) 审议《关于白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4. 08. 01	(一) 听取及审议《关于梅河口募投项目进展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巨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1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4. 08. 15	(一) 审议《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2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24. 08. 29	(一) 审议《关于卷膜生产线募投项目结项并拟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13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2024. 09. 09	(一)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4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2024. 10. 29	(一) 审议《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制订<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15	第四届董事会	2024. 11. 11	(一) 审议《关于定陶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

	第四十一次会议		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 2025-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提前终止伊通满族自治县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6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24. 12. 13	（一）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01 《选举 CHEN NI 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 02 《选举谢方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 03 《选举方富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 04 《选举 LAN YIHONG 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 01 《选举屈中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02 《选举曹敏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03 《选举蓝潮永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审议《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7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12. 31	（一）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七)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	--	--	--------------------------

(四)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职权范围运作，提出专业的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10 次会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3 次会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共召开 15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五)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在 2024 年度的工作中，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认真行使职权，忠实履行职责，按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各项议案，并基于独立立场对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客观的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了 14 次会议。

五、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6 次股东大会、17 次董事会、15 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14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各专业委员会诚信、勤勉、专业、高效地履行了各项职责，所有会议做出的决议均合法有效。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管理，规范三会运行，保障公司董事会决策科学、内控制度健全，法人治理水平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六、2024 年度公司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主动关心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认真讨论，客观、公正地发表个人意见。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未提出异议。全体董事凭借自身专业知识和实务经验，及时高效地进行了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决策，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七、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一）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形成科学的公司治理体系和管理机制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科创板上市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规章制度，不断完善内控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管控体系，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同时全体董事将加强学习培训，强化全体董事的义务和责任，提高董事会的战略决策能力、风险与内部控制能力，更加科学高效地决策公司重大事项，为股东、员工、客户和社会创造更多的价值。

（二）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高度重视信息合规披露，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水平，增强公司管理水平和透明度。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通过投资者电话、邮箱、互动平台、网上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和手段，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维护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三）加大膜材料研发投入，进一步完善膜产业链，拓宽膜技术应用领域，积极推进海外市场的拓展

公司将聚焦新能源、碳中和、生态环保，抓住盐湖提锂、合成生物、石化、健康食品、健康直饮水等方面的市场机会，持续完善“膜材料-膜组件-膜设备-膜软件-膜应用”的膜产业链，保证公司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膜及新材料研发方面，重点研发及引进中空纳滤膜、平板陶瓷膜、电渗析膜等新型膜材料。膜材料方面生产，扩大纳滤膜生产线、卷膜生产线的产能，提升陶瓷膜、中空膜的性能。膜应用方面，致力于解决客户“提高产品质量、增加产品收率、降低生产成本、减少废弃物排放”四大诉求，研发基于膜分离纯化的整体解决方案，继续稳固公司在医药、食品、石化、化工等行业的领先地位，并进一步拓展在新能源、盐湖提锂、有色冶金、稀土、市政等方面的膜应用领域。自 2023 年起，公司陆

续在马来西亚、印度、印尼、泰国、越南设立海外办事处。在 2025 年，公司将继续加大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以获取更多的海外市场的业务机会。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紧紧围绕既定的生产经营计划目标，团结全体员工，同心同德，奋发图强，攻坚克难，全力推进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实施，用智慧和汗水书写企业发展的新篇章！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

附件 2：《三达膜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忠实、勤勉、谨慎地履行了自身职责，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了审核，参与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公司经营计划、生产经营活动、投资活动、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有效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积极维护了全体股东的权益。现将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两名、职工代表监事一名，成员包括非职工代表监事林莉女士、非职工代表监事赵霞女士，职工代表监事孙丰智先生，监事会主席为非职工代表监事林莉女士。

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孙丰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1日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林莉女士、赵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上述人员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为非职工代表监事林莉女士。

公司监事会各成员均具有能够胜任监事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实务经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相关制度的要求。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5 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案
1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 01. 11	(一) 审议《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02. 05	(一) 审议《关于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拟增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3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 02. 28	(一) 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4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4. 04. 08	(一) 审议《关于新加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专户监管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5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4. 04. 25	(一) 审议《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六) 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七)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八)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九) 审议《关于<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十) 审议《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十一) 审议《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6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4. 04. 29	(一) 审议《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7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4. 07. 19	(一) 审议《关于白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4. 08. 01	(一) 听取及审议《关于梅河口募投项目进展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巨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9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4. 08. 15	(一) 审议《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0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4. 08. 29	(一) 审议《关于卷膜生产线募投项目结项并拟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11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4. 09. 09	(一)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12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4. 10. 29	(一) 审议《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3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4. 11. 11	(一) 审议《关于定陶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五) 审议《关于 2025-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六) 审议《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14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4. 12. 13	(一) 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01《提名林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1. 02《提名赵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15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12. 31	(一)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三、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检查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按照规定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相关重要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并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

审议事项、决策程序以及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并充分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2024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依照法律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平稳顺利运行，维护了广大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财务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通过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专项汇报等方式，对公司财务运作情况进行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较完善，财务运作规范，公司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本年度各期定期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内容真实、客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进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交易价格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合理”原则，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进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业务的实际情况，建立了完善的内控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了有力保证。

（五）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监事会2025年年度工作计划

2025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同时不断加强自身学习，不断拓宽专业知识和提升监督和管理水平，按照上市公司监管部门的要求，认真完成各种专项审核、检查和监督评价活动，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做出不懈的努力。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

附件 3：《三达膜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容诚审字[2025]361Z000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表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现将财务决算情况汇报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变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9,087.27 万元，同比减少 4.11%；实现营业利润 36,770.95 万元，同比增长 25.76%；实现利润总额 35,575.49 万元，同比增长 21.19%；实现净利润 32,004.02 万元，同比增长 23.59%；其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481.40 万元，同比增长 23.97%。

（一）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增减
营业总收入	139,087.27	145,052.92	-4.11%
营业利润	36,770.95	29,239.80	25.76%
利润总额	35,575.49	29,355.01	21.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481.40	25,394.06	23.9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011.07	23,125.70	2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	17,190.60	24,461.59	-29.72%
资产总额	612,158.40	553,825.33	10.53%
负债总额	201,361.71	167,725.69	2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04,735.08	380,560.67	6.35%

（二）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	0.76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5	0.76	25.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	0.70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2	6.91	增加 1.11 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3	6.29	增加 0.84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81	4.52	增加 0.29 个百分点

二、资产负债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一）公司资产项目重大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增减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133.12	68,076.32	-16.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974.95	77,777.95	22.11%
应收票据	9,764.34	269.64	3,521.25%
应收账款	101,453.50	81,364.66	24.69%
应收款项融资	10,165.11	2,129.88	377.26%
预付款项	3,144.36	3,168.93	-0.78%
其他应收款	1,379.35	1,845.82	-25.27%
存货	84,576.28	74,901.96	12.92%
合同资产	4,398.97	5,640.22	-22.01%
其他流动资产	1,293.49	897.26	44.1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6,885.93	38,791.04	20.8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9.93	49.93	0.00%
固定资产	16,238.95	14,236.13	14.07%
在建工程	5,202.16	5,955.66	-12.65%
使用权资产	1,802.82	2,557.46	-29.51%
无形资产	155,705.01	158,730.75	-1.91%
商誉	-	-	-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增减
长期待摊费用	353. 71	202. 32	74. 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 251. 06	7, 847. 12	17. 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8, 385. 35	9, 382. 26	-10. 63%

主要项目变动分析说明：

- 1、应收票据期末金额为 9,764.34 万元，较期初增加 3,521.25%，主要系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2、应收款项融资期末金额为 10,165.11 万元，较期初增加 377.26%，主要系期末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3、其他流动资产期末金额为 1,293.49 万元，较期初增加 44.16%，主要系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增加所致。
- 4、长期待摊费用期末金额为 353.71 万元，较期初增加 74.83%，主要系新增厂房及生产线更新改造费用所致。

(二) 负债项目重大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增减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4, 081. 97	1, 411. 07	189. 28%
应付账款	51, 751. 47	46, 585. 69	11. 09%
合同负债	77, 885. 63	59, 892. 45	30. 04%
应付职工薪酬	2, 818. 64	3, 218. 78	-12. 43%
应交税费	5, 023. 27	4, 171. 03	20. 43%
其他应付款	5, 788. 79	2, 232. 48	159. 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 098. 82	2, 185. 62	41. 78%
其他流动负债	8, 020. 11	3, 648. 99	119. 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 105. 71	7, 469. 92	-31. 65%
租赁负债	1, 108. 95	1, 852. 95	-40. 15%
长期应付款	50. 00	50. 00	0. 00%
预计负债	27, 441. 49	24, 318. 99	12. 84%

递延收益	9,186.87	10,687.71	-14.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主要项目变动分析说明：

- 1、应付票据期末金额为 4,081.97 万元，较期初增加 189.28%，主要系期末已开具还未到期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2、合同负债期末金额为 77,885.63 万元，较期初增加 30.04%，主要系在执行订单增加，导致预收商品款增加所致。
- 3、其他应付款期末金额为 5,788.79 万元，较期初增加 159.30%，主要系期末未支付的股利金额及其应付的终止订单预收款增加影响所致。
-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金额为 3,098.82 万元，较期初增加 41.78%，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增加所致。
- 5、其他流动负债期末金额为 8,020.11 万元，较期初增加 119.79%，主要系期末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的票据较多所致。
- 6、长期借款期末金额为 5,105.71 万元，较期初减少 31.65%，主要系本期偿还部分银行借款所致。
- 7、租赁负债期末金额为 1,108.95 万元，较期初减少 40.15%，主要系本期支付租金，租赁付款额减少所致。

（三）所有者权益重大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增减
股本	33,201.21	33,388.00	-0.56%
资本公积	149,568.88	151,776.69	-1.45%
减：库存股	-	2,699.80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	24.09	-	不适用
盈余公积	16,249.75	15,652.63	3.81%
未分配利润	205,691.15	182,443.15	12.74%

主要项目变动分析说明：

其他综合收益期末金额为 24.09 万元，主要系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四）经营成果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139,087.27	145,052.92	-4.11%
营业成本	88,989.67	95,979.10	-7.28%
税金及附加	1,266.59	1,190.15	6.42%
销售费用	4,330.53	4,011.94	7.94%
管理费用	5,441.64	5,402.46	0.73%
研发费用	6,684.90	6,553.19	2.01%
财务费用	2,282.85	1,967.40	16.03%
其他收益	2,080.16	1,551.32	34.09%
投资收益	9,414.96	1,863.75	405.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9.03	203.67	-36.6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66.78	-3,645.79	80.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13.48	-681.83	19.31%
资产处置收益	2,435.99	-0.01	不适用
营业利润	36,770.95	29,239.80	25.76%
营业外收入	49.60	200.18	-75.22%
营业外支出	1,245.05	84.97	1,365.28%
利润总额	35,575.49	29,355.01	21.19%
减：所得税费用	3,571.46	3,460.40	3.21%
净利润	32,004.02	25,894.61	23.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481.40	25,394.06	23.97%
少数股东损益	522.62	500.55	4.41%

主要项目变动分析说明：

1、其他收益本期金额为 2,080.16 万元，较上期增加 34.09%，主要系取得的政府补助金额增加所致。

2、投资收益本期金额为 9,414.96 万元，较上期增加 405.16%，主要系权益法确认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金额为 129.03 万元，较上期减少 36.65%，主要系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所致。

4、信用减值损失本期金额为-6,566.78 万元，较上期增加 80.12%，主要系整体账龄结构较上年略有延长，导致应收款项信用风险损失计提增加。

5、资产处置收益本期金额为 2,435.99 万元，主要系本期政府回购伊通满族自治县污水处理厂运营项目产生的资产处置收益金额较大所致。

6、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为 49.60 万元，较上期减少 75.22%，主要系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无需支付的款项及赔偿收入减少所致。

7、营业外支出本期金额为 1,245.05 万元，主要系本期公司向武平县慈善总会捐赠人民币 1,000.00 万元用于支持发展教育事业所致。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捐赠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达膜关于公司对外捐赠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五）现金流状况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508.34	103,101.69	-0.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317.74	78,640.10	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90.60	24,461.59	-29.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276.42	204,886.10	36.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591.25	295,529.76	2.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14.83	-90,643.67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0.00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7.98	2,188.86	279.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7.98	-2,098.86	不适用

主要项目变动分析说明：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69,328.84 万元，主要系本期赎回银行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增加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6,199.12 万元，主要系本期分配股利支出的现金增加所致。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

附件 4：《三达膜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屈中标、曹敏杰、蓝潮永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如下：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屈中标、曹敏杰、蓝潮永及前述独立董事的直系亲属和主要社会关系人员的任职经历以及独立董事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上述独立董事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董事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时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因此，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

附件 5：《三达膜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评估和审查，公司认为，近一年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聘任 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有合伙人 212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52 人，其中 78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经审计的 2023 年度收入总额为 287,224.6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74,873.4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49,856.80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承担 394 家上市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48,840.19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82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所及容诚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纪律处分 2 次、自律处分 1 次。6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同一个项目）、

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纪律处分 4 次、自律处分 1 次。

三、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要求，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经审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审计准则要求，就会计师事务所及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工作范围、审计方案和计划、年报审计要点及风险评估程序、总体审计结论等方面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以及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有效的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四、公司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履职的评估结论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4 年度审计的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且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三达膜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